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 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27,600,3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分配62,760,03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25,520,072股。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或者股票期权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2. 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27,600,3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27,600,36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53,120,432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6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6 月 5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6 月 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6 年 6 月 5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6 月 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49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	08*****723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	00*****370	胡士勇
4	01*****181	胡士清
5	00*****258	胡品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5 月 27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6 月 4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6 年 6 月 5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0,755,788	9.68%	12,151,158	72,906,946	9.68%
高管锁定股	60,755,788	9.68%	12,151,158	72,906,946	9.6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6,844,572	90.32%	113,368,914	680,213,486	90.32%

三、总股本	627,600,360	100.00%	125,520,072	753,120,432	100.00%
-------	-------------	---------	-------------	-------------	---------

注：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753,120,432 股摊薄计算，2025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27 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澄杨路 1118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周晨磊

咨询电话：0510-80629685

传真电话：0510-80629683

十、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3.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30 日